|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3 |  |  |  |  |  |  |  |
| 海口市创业孵化基地认定评估表 |
| 评估项目 | 海口市创业孵化基地认定评估 |
| 基础分值 | 100分 | 最终得分 | **分** |
| 评估人 |  |
| 序号 | 评估项目 | 具体指标 | 分值 | 评估得分 |
| 1 | 独立的运营资格 | 负责创业孵化载体运营的单位应具有独立的企业或事业法人资格。创业孵化载体具备保证入驻企业工商登记注册在孵化基地的条件。 | 10分 |  |
| 2 | 特定的服务对象 | 入驻载体孵化对象均符合《暂行办法》第二、五、十五条规定。 | 15分 |  |
| 3 | 稳定的创业场地 | 1.具有完善的供电、供排水、通讯网络以及安全消防等基础设施，满足创业企业生产经营需要 | 35分（每项7分） |  |
| 2.配备了后勤管理及安保人员 |  |
| 3.对孵化对象实行场地租金减免等优惠（如：在协议或补充协议中有约定第一年全免,第二年减80%等类似条款） |  |
| 4.用于孵化对象使用的场地不少于全部场地（含公共服务设施）的60%，并有相对明确的孵化、成长、培训等功能分区 |  |
| 5.创业孵化基地场地面积应为3000㎡以上，具备1年内容纳孵化对象不少于30户的能力 |  |
| 4 | 健全的管理制度 | 1.悬挂《创业孵化基地年度发展计划》 | 10分（每项2.5分） |  |
| 2.悬挂《创业孵化基地管理办法》。包括：企业入驻条件、入驻审核程序及标准、孵化项目评估、生产经营情况及相关数据统计制度、安全管理制度、卫生管理制度等全套基地管理制度 |  |
| 3.悬挂《创业孵化基地物业管理规定》 |  |
| 4.悬挂《创业孵化基地管理人员服务公约》 |  |
| 5 | 专业的服务团队 | 1.基地内设有专门的管理服务机构，保证至少有5人及以上熟悉就业创业政策和基地管理经验较丰富的专职管理服务人员 | 10分（每项5分） |  |
| 2.有专（兼）职指导团队5人以上并定期给予在孵企业经营指导服务，企业入、出孵制度完备 |  |
| 6 | 服务支撑的功能 | 1.能够协助孵化对象办理企业登记注册及变更手续 | 10分（每项2.5分） |  |
| 2.能够提供法律咨询等相关服务 |  |
| 3.能够协助孵化对象办理《就业创业证》相关手续 |  |
| 4.协助企业办理税收减免、创业担保贷款等惠企政策手续 |  |
| 7 | 日常的管理服务 | 1.建立健全入驻企业相关信息。包括：进入基地创业人员、孵化企业及其职工基础信息资料台账。对基地内企业户数、创业场所、经营项目、运营状态、创业思路、创业人员及人数、吸纳就业人员及人数等实行信息化动态管理（有系统或定期台账） | 10分（每项5分） |  |
| 2.及时准确为人社等有关部门提供相关信息数据。承担基地内创业者创业、企业发展和促进就业等方面的统计及上报工作情况。 |  |